

市公交公司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信息公开表

评价项目：购置 80 台新能源公交车

主管部门	东营市交通运输局	项目单位	东营市公共交通汽车公司
预算金额	2400 万	项目起止时间	2016.01-12 月
评价机构	东营市公共交通汽车公司	评价时间	2017.10
评价分值	98	评价等级	优秀
主要绩效	<p>1. 经济效益。项目投产后，公交车运营网络覆盖了新建小区、景区、经济示范区等区域，随着线路的开通，客流量逐年增多，经过 2-3 年的培育发展，将给公司发展带来一定的经济效益。</p> <p>2. 社会效益。本项目的实施，符合国家关于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的基本国策，城市公交，尤其是环保型公交在“节能减排”方面具有突出的优势。</p> <p>3. 环境效益。本项目的投入经参考兄弟公交同种车辆经第三方评审数据，使用该批车辆可显著降低污染物排放。</p>		
存在的主要问题	<p>1. 企业自筹资金困难。企业属公益性事业单位，自有资金基本维持正常的经营生产，筹集购置车辆资金存在一定的困难。</p> <p>2.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不久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实践经验欠缺。</p>		
整改建议	<p>1. 企业积极开辟市场，增加收入。</p> <p>2. 积极修旧利废，减少开支。</p> <p>3. 逐步加强绩效评价相关制度建设。</p>		